

最新铁路集体工 铁路货运人员劳动合同(汇总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铁路集体工 铁路货运人员劳动合同篇一

^v^组织机构? • 办公厅（政治部办公室）

- 政策法规司
- 发展计划司
- 财务司
- 科学技术司

^v^司局

- 公安局（^v^十局） • 政治部宣传部
- 部纪律检查委员会（^v^驻^v^监察局） • 全国铁道团委
- 直属机关党委
- 铁路总工会
- 离退休干部局

- 人事司（政治部组织部）
- 劳动和卫生司
- 建设管理司
- 国际合作司（港澳台办公室）
- 安全监察司
- 运输局（运输指挥中心）

运 输 局（运输指挥中心）

1. 提出国家铁路固定和移动运输设备发展规划意见。
2. 拟定铁路运输行业政策、法规。技术管理规程（行车组织和信号显示部分）和国家铁路运输规章、办法及设备维修技术标准，承担拟定铁路运输主要技术政策、技术标准的有关工作。
3. 拟定国家铁路客货营销战略，指导部属运输企业客货营销工作。组织实施和管理客货运价。组织编制、月度运输计划和全路性的列车运行图、列车编组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客货服务质量监督。
4. 集中统一管理全国铁路运输调度指挥，负责国家铁路军事运输、专项运输、特种运输工作。指导运输安全工作。
5. 负责国家铁路运输保价管理工作。指导企业自备车的运用和检修工作。
6. 提出国家铁路运输生产布局调整方案并指导实施。
7. 提出货车购置计划意见，负责货车管理。提出机车、客车配属的指导意见，拟定报废标准。

8. 拟定机车、车辆、工务、电务等主要运输设备及配件的造、修质量验收标准和运用标准，并监督执行。9. 承担运输设备新技术、新产品试制、审定和国外先进技术引进以及大中型建设、改造项目的设计鉴定和验收的有关工作。

10. 代部承担国家铁路防洪、绿化、土地、无线电和抗震等管理工作。11. 协调、指导合资铁路、地方铁路运输管理工作。

12. 为部属运输企业完成经营目标提供必要条件，做好服务工作。13. 承担部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直 属 企

直属企业

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集体工 铁路货运人员劳动合同篇二

乙方：_____

第一条 为建立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依法维护职工和企业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集体合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生效后，对企业和企业职工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三条 职工与企业应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在劳动合同中约定工资支付的内容，约定的工资支付标准不得低于本合同或者工资集体协议的规定。

第四条 企业实行职工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

时的工时制度。企业有责任不断改进生产管理，控制延长工作时间。确需延长工作时间的，企业应说明情况，与工会或职工协商同意后，可适当延长时间，并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五条 企业每月以货币形式发放月工资给职工本人，最低工资不低于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水平。

第六条 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可依法就企业内部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形式、工资收入水平等事项进行平等协商，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工资集体协议。工资协议作为集体合同的附件，与集体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七条 企业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职工进行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可就职业安全卫生事项进行平等协商，签订专项协议。职业安全卫生协议可作为集体合同的附件，与集体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企业应改善劳动条件，保障女职工的特殊权益。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可就女职工权益保护事项进行平等协商，签订专项协议。女职工权益保护协议可作为集体合同的附件，与集体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企业应当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的劳动权利，履行劳动义务。对职工实行社会保险，提高职工的福利待遇。

第十条 企业应当建立职业培训制度，有计划地对职工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卫生培训。

第十一条 职工应当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十二条 企业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处理本企业的劳动争议。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

第十四条 为全面有效地履行本合同，企业代表与职工代表组成监督检查小组，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定期监督检查，及时协商解决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或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各一份。

铁路集体工 铁路货运人员劳动合同篇三

第一条 为了维护职工和企业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建立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_____企业集体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_____业局的工作实际和行业特点，经双方代表平等协商一致，特制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的主体是_____电业局和该企业的全体职工。
_____电业局(以下简称企业)由企业法定代表人代表，该企业的全体职工由_____电业工会(以下简称工会)主席代表，签订本合同。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更换和工会组织的换届，不影响本合同的执行。

第三条本合同草案应提交_____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签订。

第四条本合同生效后，对企业和企业全体职工具有同等约束力，双方应自觉依据合同的原则和内容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企业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本合同和职工个人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尊重并支持工会的工作，企业在制定各项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提前征求工会意见，企业在研究有关职工切身利益等重大问题时工会主席和女职工代表应当参加或列席会议，以切实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工会是企业全体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工会有义务指导和帮助职工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教育职工遵守企业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动员和引导职工完成生产和工作任务，协调劳动关系，妥善处理劳动关系，促进企业的改革发展，使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水平不断提高。

第二章企业用工

第五条_____的企业用工制度以国家法律、法规和_____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人事劳动管理制度为依据。

第六条企业应以劳动合同的形式与职工建立劳动关系，劳动合同的标准文本由企业负责制作和提供，劳动合同标准文本的内容应符合本合同的规定。职工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时，应有工会代表或职工代表在场。

第七条订立、变更和解除劳动合同，应当遵循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规定。企业在制定和修改个人劳动合同标准文本或解除劳动合同时，应事先听取工会意见，征得工会同意。

第三章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根据劳社部发[20xx]8号文件《关于职工全年月平均工

作时间和工资折算问题的通知》精神，职工全年月平均工作的天数和工作时间调整为20.92天和167.4小时，即执行国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40小时，不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

第九条工作时间具体按《_____电力集团公司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实施意见》执行。如在本合同期限内国家或有关部门对工作时间的规定进行调整，按新规定执行。

第十条企业和工会要合理组织和安排生产与职工休息，严格控制加班加点。工会要主动协助企业加强内部管理，充分挖掘人员潜力，教育职工增强主人翁责任感，保质保量的完成企业分配的工作任务。企业行政积极推广和采用新工艺、新技术与现代化管理手段，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劳动生产率。工会要积极引导职工学习新科技、新技术，作合格的劳动者，不断提高劳动技能。如企业确因生产或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与职工及所在基层工会组织协商同意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的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十一条一次性加班或长期加班，以及在工休、节假日大范围加班时，必须征得工会的同意。但在加班后应安排同等时间的补休或按《劳动法》规定标准支付加班工资。

第十二条企业执行政府法定种类节假日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带薪年休假制度。

第四章 劳动报酬

第十三条企业所有职工的劳动报酬按照_____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资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效益工资可依据企业经济效益的变化而增减，但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四条职工在法定休假、婚丧假期期间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企业应依法支付工资。

第十五条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克扣和拖欠职工工资。

第五章 保险与福利

第十六条企业应为职工提供集体福利设施(如办好职工食堂、医疗、托幼、单身宿舍、浴室及文体活动阵地等设施)。

第十七条企业在经济效益较好，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逐年改善和增加职工的福利待遇。

第十八条工会参与审议决定职工福利基金使用方案和其它有关职工生活福利的重大事项。企业每年应将福利基金提取的总数及使用情况向工会通报。

第十九条企业要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建立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法律法规，为职工办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法定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统筹，按时足额为职工交纳各项统筹基金，免除职工的后顾之忧。并按年度将缴纳情况向职代会报告。

工会协助企业做好各项劳动保险工作，企业要支持工会举办各种补充保险及互助互济活动。

第二十条企业在职工因工负伤、因工致残、因工死亡；以及因患职业病和在疗养、治疗、残废、死亡时，企业应按劳动保险、福利政策的规定支付费用和给予相应的待遇。

第六章 劳动保护与职业卫生

第二十一条企业应严格执行政府有关劳动安全卫生和劳动安

全保护的法规和条例，建立健全本企业的劳动安全卫生防护制度，保证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健康，不断改善和提高职工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防止、消除职业病和职业危害。

企业负责加强和改善劳动安全技术工作和劳动保护特殊工种保护工作，为职工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防止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

第二十二条工会应支持企业加强劳动保护管理，配合企业检查、监督劳动保护和安全卫生情况。

第二十三条企业应按照电力行业有关规定和工种岗位需要，为职工配备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保健食品和其他物品。

第二十四条每年冬、夏两季，企业负责采取防寒保暖、防暑降温措施。

第二十五条企业应严格执行《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加强女职工四期保护和特殊保护工作，确保女职工身体健康。

第二十六条企业应对女工及从事有毒、有害工种等损坏职工身体健康的岗位的职工，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体检的费用由企业支付，体检由企业行政组织实施或委托工会进行。

第二十七条工会支持企业教育职工遵守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配合企业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管理。

第七章 职业培训

第二十八条企业应坚持职业培训制度，按国家规定提取和使

用职业培训经费，制定职业培训计划。企业负责职工上岗和转岗的技术培训，在岗期间定期进行业务技能培训。企业必须向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提供专门培训，使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方可上岗。培训期间的工资、工时、奖金、福利待遇按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九条工会应开展对职工的思想教育，职业道德教育，要协助企业对职工进行科学文化、业务技术的培训，开展技术练兵活动和竞赛活动，鼓励职工自学成才，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

第八章纪律与奖惩

第三十条企业依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清理、整顿企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标准，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企业制定和修改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征求工会意见，并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讨论通过。职工遵守劳动纪律，完成生产和工作任务成绩显著的，或者职工违反劳动纪律，经批评教育不改的，企业依照或参照《企业职工奖惩条例》的有关规定予以奖励和惩处。

第三十一条对于模范执行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在完成年度方针目标生产和工作任务、产品开展、技术改造提高质量和提高劳动生产等方面作出贡献的职工，企业应给予荣誉奖励和相应的物质奖励。

拟对职工授予先进生产(工作)者、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的，由工会提出建议并与企业协商后，向上级工会推荐。

评定职工奖励的工作应在每年年底前进行，如实际情况需要，亦可及时评定。配发奖金每年宜进行一次，个别确有突出贡献而需作特殊处理的除外。

第三十二条对违反规章制度，造成一定后果的职工，可根据

国务院《企业职工奖惩条例》和《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视情况轻重，可给予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开除等行政处分及经济处罚。

企业给予职工行政处分和经济处罚，必须弄清事实，取得证据，由企业行政会议讨论并征求工会意见，在听取职工本人申辩后决定。

- 1、企业行政提出处理意见；
- 2、征求工会意见；
- 3、须由企业行政会议或者专门小组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 4、开除职工须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讨论决定；
- 5、书面通知职工本人。

第九章 监督检查及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三条为确保本合同的全面执行，企业和工会职工代表应按人数对等的原则联合组成集体合同监督检查小组，对合同执行情况，每半年进行一次检查。通过检查，及时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同时接受上级劳动行政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三十四条合同期限届满，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报告合同执行情况，并写出书面总结；由工会组织职工代表并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的检查考核。

第三十五条在合同履行当中如发生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安全卫生等方面的问题，一方提议，并征得对方同意，可随时召开会议进行协商谈判，达成一致协议后实施。

第三十六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处理。

第十章合同履行及变更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自正式订立之日起，履行期为3年。时间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应严格遵守，认真履行，非因法定事由或双方协商同意，不得予以修改或者变更。

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经双方协商谈判签订新合同。新合同未签订生效前，本合同有效期继续顺延二个月，新合同的生效日期与前合同的终止日期应吻合。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有特殊情况时双方都有提出修改本合同条款要求的权利。

修改合同的过程应按平等协商的程序进行，修改后的条款，其执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章附则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未予明文规定的事项，应依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法律、法规亦无明文规定的，须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十条双方履行合同如有一方违反合同所规定的条款，按国家和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签字后应于7日内分别报送地方劳动行政主管部门和_____电力工会。合同自劳动管理主管部门予以登记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即行生效。合同正本一式5份。双方各执一份；一份留存备案；一份报地方劳动行政主管

部门;一份报上级工会。

合同生效后，企业和工会应及时以适当的形式分别向各自代表的全体成员公布。

铁路集体工 铁路货运人员劳动合同篇四

乙方_____

第一条为保障企业和职工双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发展，根据《xxx劳动法》和《xxx工会法》和《集体合同规定》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企业与工会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本合同是双方促进企业发展和在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中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对企业和全体职工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三条本单位行政应与工会建立平等协商机制，形成定期举行协商会议制度，协商会议就签订、变更、续订集体合同，确定劳动条件、劳动报酬等标准进行平等协商。就集体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与协调。

第四条单位与工会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必须遵循相互尊重、平等协商、诚实守信、公平合作，兼顾双方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平等协商中，双方均不得采取过激行为，不得以任何形式打击报复对方协商代表。

第五条本单位在劳动者履行劳动义务前与之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在签订劳动合同后十五日内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办理录用备案、劳动合同鉴证和社会保障登记等手续。单位与职工在劳动合同中有约定事项，双方应当在签订劳动合同前进行充分协商。工会应帮助、指导职工与企业就约定事项进行协商，并有权监督劳动合同的履行情况。

第六条本单位与职工签订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不得少于_____年。劳动合同期满，单位与职工经协商一致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单位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_____日内与劳动者办妥续订手续。职工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_____年，单位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如果职工提出要求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单位应当与之签订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第七条劳动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续订应当遵循双方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劳动合同中约定的劳动条件、劳动报酬标准不得低于本合同的规定。

第八条本单位对新录用的职工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期限在不满6个月的，试用期不得超过15日；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1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1年以上不满2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3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2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个月。

第九条本单位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的工资分配方案须经职工代表审议通过，根据“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及本单位的经济效益情况，确定本单位的工资水平，并随着企业经济效益的增长，适时提高职工工资收入水平。

第十条本单位于每月____日以法定货币形式向职工支付工资。如遇节假日和休息日，单位则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单位在支付工资时，应向职工提供一份其本人的工资清单。

第十一条职工工资中除按国家有关规定由单位代扣代缴的部分以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克扣和拖欠职工工资。

第十二条单位应建立工资平等协商机制。单位内部工资分配制度、分配方式、工资水平、年度调资增幅及奖金、津贴等，

由工会与单位协商确定，工会代表职工在每年初，根据本地的生活物价指数和单位生产经营、经济效益等状况，向本单位提出增资要求，单位要予以明确答复。

第十三条单位对职工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最低工资标准不低于_____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由于本人原因造成在法定的工作时间内未提供正常劳动的不适用本条款。

第十四条本单位对计时制职工实行每日工作不得超过八小时，每周工作不得超过四十小时的工时制度，单位应当保证职工每周休息____日，休息日安排在每周的____。因生产需要对____工种不能实施以上标准，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不定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并告知职工。

第十五条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工种、岗位的职工，单位采取集中工作、集中休息或轮换休息的办法安排职工休息。

第十六条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职工和工会协商后，可以延长职工的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延长工作时间的劳动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支付。

第十七条本单位对连续工作____年以上的职工实行带薪年休假制度，具体规定由单位与工会协商确定。职工享受带薪年休假，由本人申请，经部门领导批准后，视为其已提供正常劳动。

第十八条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实行劳动社会保险制度。工会协助单位做好各项社会保险工作，职工按规定享受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

第十九条单位应创造条件，为职工提供集体福利，并建立相应的制度予以落实。单位的各项重大福利的设施、标准和实施办法，或由单位提出方案，或由工会提出要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实施。

第二十条单位应按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____%提取职工福利费用，由工会协助单位合理安排使用，工会应当协助单位搞好职工的各项基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福利等方面的工作。

第二十一条单位应逐步改善并发展职工文化设施和住房、交通、膳食等条件，提供其他与单位经济相适应的福利。

第二十二条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实行医疗期制度。对职工因工或非因工死亡后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及各类补贴等，按国家现行规定标准执行。

第二十三条单位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责任制度，按规定的比例提取安全环保费用，用于改善劳动条件和劳动环境。

第二十四条单位按照国家规定进行新建、扩建、改建和技术改造工程时，对劳动条件和安全卫生设施实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时，工会有权对此提出意见和进行监督。

第二十五条单位对____岗位的特殊作业人员必须进行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做到持证上岗。工会发现单位违章指挥、强令职工冒险作业，或生产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职业危害和危及职工生命安全时，有权建议单位解决和组织职工撤离危险现场。

第二十六条单位应根据季节变化，采取具体措施做好防暑降温、防寒保暖工作，按时发放防暑降温费。夏季高温时期和

其他特殊情况下，工会应建议单位减少职工工作时间，单位应予以考虑。

第二十七条单位根据国家规定，对有毒有害作业岗位的保健津贴和劳动保护用品的发放标准按照不同的作业场所和作业岗位的保健津贴标准，每月按时发放。针对不同作业工种和作业环境发给不同期限及不同作业的防护用品。

第二十八条单位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职工每____年（季度）定期进行专项健康体检。对全体职工每____年组织全面的体检。

第二十九条单位和工会有责任教育职工严格遵守单位的各项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和管理，工会应支持单位对危及单位和职工安全的行为进行惩处。

第三十条单位应与工会就女职工的合法权益特殊保护进行平等协商，根据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签订《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保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三十一条单位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国家规定级别以上的粉尘、有毒、高空、冷水、高温、低温等作业，以及从事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矿山、井下、放射性、易燃易爆等其他禁忌作业。

第三十二条单位根据国家规定对未成年工的使用和特殊保护实行登记制度。招收未成年工，除符合一般用工要求外，还必须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未成年工登记证》，未成年工持证上岗。

第三十三条未成年工的健康检查在安排工作岗位之前、工作满一年、年满十八周岁且距前一次的体检时间超过半年，各进行一次体检。

第三十四条单位应建立职工教育培训制度，每年根据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制定职工实施职业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计划。

第三十五条单位应对职工的岗位、岗前培训、继续教育及转岗教育和培训计划的实施。

第三十六条本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以工资总额的____%提取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专项用于职工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工会有权协助并监督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的合理安排使用，单位应按年度向工会通报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的使用情况。

第三十七条工会应组织或协助单位开展职工职业道德、科学、技术、业务知识的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岗位成才，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每年要对在业余时间学习，并取得相应学历文凭的职工，给予一定的奖励和补贴。

第三十八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单位与工会通过平等协商的方式制订职工守则、劳动纪律、岗位职责、考核奖惩等规章制度。所制订的规章制度必须经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向全体职工公布后执行。

第三十九条单位对模范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完成生产工作任务、新产品开发、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经营管理、增收节支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的职工给予荣誉和物质奖励。

第四十条单位对违反国家劳动法律、法规和企业规章制度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教育，开具过失单或给予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解除劳动合同等处分。

第四十一条给予职工处分的，必须查清事实、证据充分。应经单位行政会议集体讨论并征求工会意见，听取受处分职工本人的申辩后，制作处分决定书，由本人签收，记入本人档

案。给予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处分的，必须事先将理由通知工会，工会认为不当的，有权要求重新研究处理，单位应当研究工会意见，并将处理结果书面通知工会。

第四十二条给予职工经济处罚的，每月扣除的金额不得超过本人月工资的____%。扣除后的工资部分，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有效期为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四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1. 单位因破产、兼并、解散等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2.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无法履行的；
3.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条件_____；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四条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如当地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本合同据此约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应作相应的调整。

第四十五条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程序，依据签订本合同的平等协商程序进行。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六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四十七条本合同一式四份，报当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备案后，单位与工会各留存一份。

铁路集体工 铁路货运人员劳动合同篇五

集体劳动合同又称为团体契约、集体协议等，实行集体合同的目的是为了维护劳动者整体的合法权益，调整和改善劳动关系，促进企业和劳动者的共同发展；今天本站小编要与大家分享的是：2篇集体劳动合同相关范本。具体内容如下，欢迎阅读！

集体劳动合同范本篇一

本合同由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_____有限公司工会(以下简称工会)签订。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签订本合同，用以明确和调整双方合作共事的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第二条工会代表中方职工(以下称简职工)整体的利益，依据本合同的原则，指导职工正确处理和公司的劳动关系，并监督和调整这种关系。

公司用以和职工个人确定劳动关系的合同，不得与本合同相悖。

第三条本合同是双方为促进公司发展，尊重和调动职工积极性应遵守的共同准则。

双方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遵守不低于有关职工就业、劳动报酬、劳动保险、劳动保护、生活福利、退休养老和各种节假日等方面的规定，并努力提供尽可能高的水平和标准。

第四条公司尊重工会维护和代表职工利益的权利。公司制订各项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均应符合本合同的原则并应有工会代表参加，听取工会意见，取得工会合作。

工会有义务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支持公司的合法权益，教育职工认真履行劳动合同，遵守劳动纪律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促进公司发展。工会主席或其代表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包括预备会议)。

第二章职工聘用

第五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本着择优录用的原则，有权招聘职工。

公司招工计划及实施情况应向工会通报。

第六条公司分别与职工签订个人劳动合同。在签订个人劳动合同之前，工会和公司应指导职工明确履行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及违约责任的处理。工会有权监督个人劳动合同执行情况。

第七条公司制度和修改个人劳动合同标准文本，应听取工会意见。

第八条因履行个人劳动合同而发生的劳动争议，按劳动争议调解程序处理。

第三章工作日制度

第九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以不超过政府规定的标准，实行本公司工作日制度。

第十条公司有责任不断改善生产管理，严格控制延长职工的工作时间，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加班加点。

长时间或长期加班加点以及在公休节假日大范围加班时，应

征得同级工会同意，并给职工另发加班加点工资，其待遇应高于正常工资水平。

严重有损职工身体健康或人身安全的加班，工会有权支持职工拒绝执行。

第十一条在夏季高温时期和其他特殊情况下，工会可以建议公司减少工作时间。

第十二条公司执行政府规定的各类节假日制度。

公司在制订本公司休假制度时，应听取工会意见。

第四章工资和津贴

第十三条公司根据按劳分配的原则和实际需要，确定本公司工资制度，并发放各类专项津贴。

第十四条工会在每年3月份根据生活物价指数和劳动力资源状况变动等因素，向公司提出本年工资要求。

董事会在讨论此类问题时，应有工会代表参加。

公司根据董事会的工资决议，提出分配方案。

第十五条公司工资分配制度(工资标准、工资分配形式、工资发放办法)的制定和变更，由公司决定。

公司在做出上述决定时，应听取工会意见，取得工会合作。

第五章职工福利

第十六条公司按规定每月提取工资总额20%的福利费用和7.5%的职工医疗费用，每年从税后利润中提取10%的福利奖励基金，用于职工集体福利和奖励，不得挪作他用。

其中用于福利的部分，由工会协助公司合理安排使用。

公司应定期向工会提供该项基金使用情况报表。

第十七条公司有责任改善职工文化设施和住房、膳食、医疗、托儿、交通条件并提供其他与公司经济相适应的福利。

工会支持公司为此所做的努力。

第十八条公司各项重大福利的设置、标准、实施办法，或由公司提出方案、或由工会提出要求，均应需双方同意后实施。

第六章 劳动保险

第十九条公司根据中国劳动保险条例和有关法律的规定，实行劳动保险制度，支付职工劳动保险费用，并努力扩大保险险种。

第二十条职工因工负伤、因工致残、因工死亡，以及因患职业病，在治疗、疗养、残废、死亡时所发生的符合规定的费用由公司支付。公司制订此类费用细则。

第二十一条职工一般每年应进行体检一次，女工及有毒有害工种应按规定定期进行专项体检。

第二十二条公司实行养老保险制度。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时提取和发放职工退休费用。

第二十三条工会协助公司做好各项劳动保险工作。

第七章 劳动保护

第二十四条公司执行政府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条例。

公司负责加强和改善劳动技术和工业卫生、劳动防护以及特殊工种和女职工的特殊保护工作。

公司按规定向从事尘毒有害作业的职工提供疗养机会与费用。

第二十五条工会支持公司劳动保护管理，配合公司检查、监督劳动保护情况。

工会发现公司违章指挥、强令工人冒险作业或生产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有权提出解决的建议；当发现危及职工生命安全的情况时，有权向公司建议组织职工撤离危险现场，公司行政方面必须及时作出处理决定。

第二十六条公司依照国家规定在进行新建、扩建、改建及租赁厂房和技术改造工程时，对劳动条件和安全卫生设施实行“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工会有权对此提出意见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十七条公司在引进、推广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时必须同时引进或采取可靠的劳动保护措施，并对工人进行培训后方可投入使用。

第二十八条公司根据工种岗位需要，保证供应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公司应制定劳动防护用品发放细则。

公司向从事特殊工种的职工发放营养补助费或提供营养补助食品。

第二十九条每年夏暑季节，公司负责采取防暑降温措施，提供必需的清涼饮料。在冬季，公司负责采取防寒保暖措施。

第三十条公司优先保证用于改善职工生产安全和劳动条件的资金。每年由公司提出年度安全技术措施项目方案，落实资金，组织实施。

工会参与安全技术措施立项讨论并监督实施情况。

第三十一条公司和工会有责任教育职工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和培训和管理。工会支持公司对危及企业和职工安全的行为的惩处。

第三十二条公司发生职工因工伤亡事故或其他危及职工劳动安全的重大事故，应及时通知工会。工会有权参与调查和提出处理建议。

第八章教育与培训

第三十三条公司根据政府规定按期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帮助职工获得和提高文化及专业知识。

公司教育管理机构负责职工岗前、岗中及转岗的教育培训。

公司按年度向工会通报教育基金使用情况。

第三十四条工会组织或协助公司开展对职工的职业道德、科学、技术、业务知识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

第九章纪律与奖惩

第三十五条公司有权制定劳动纪律与奖惩制度。

公司有权依据劳动纪律与奖惩制度决定对职工进行奖励或惩罚。

第三十六条公司对于模范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在完成生产、工作任务、产品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提高质量和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经营管理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的职工，有权分别给予荣誉奖励和物质奖励。

第三十七条公司对于违反企业各项规章制度，造成一定后果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教育、开具过失单或不同的行政处分；也可酌情处以一次性罚款或者经济赔偿；情节严重的，可以开除。

对职工进行行政处分时，须征求工会意见，听取被处分职工本人的申辩，由公司作出决定。

开除职工，事先应经工会参加处分文件会签。

工会认为不合理的，有权提出异议，与公司协商解决。

因生产经营条件变化，公司大规模变更职工的工作或裁员时须征得工会同意。

第三十八条各类处分和一次性罚款项目、额度，由公司奖惩规章制度统一规定。公司各基层单位或部门制定的同类制度，需经公司承认并备案。

公司奖惩规章制度，应经工会同意后实施。

第十章合作与联系

第三十九条双方为促进公司发展和维护公司与职工的利益，保证实行密切而有效的合作。

公司正、副总经理和工会正、副主席每月召开一次联系会议。就重大事宜和有关职工整体利益问题进行通报和协商。必要时，可随时约见对方。

对方遵守联系会议所做出的决定。

第四十条公司正、副总经理或其代表可以应邀出席公司会员代表大会，并向大会通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工会正、副主席或其代表可以应公司要求向公司通报工会开展的与公司有关的重大活动情况。

双方应经常共同或分别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四十一条双方同意采取具有凝聚力的精神或物质手段，以及通过各种公关联谊活动，联络和密切公司领导与职工的感情。双方同意继承和发展自公司开业以来为实现上述目的所采取的方法。

第十一章 监督检查和仲裁

第四十二条为保证全面执行本合同，双方联合成立集体合同监督小组，其成员由工会代表、公司代表根据人数对等的原则组成。

本合同每年检查1次，检查结果以书面报告形式提交双方签约代表，签约代表应认真研究和处理检查结果。

第四十三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首先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按有关规定的仲裁程序办理。

第十二章 期限和变更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有效期为3年。

合同期满前6个月经双方协商签订新合同。新合同未签订生效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第四十五条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特殊情况时，双方都有权提出修改本合同。经双方协商同意后，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条款，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

第四十六条公司支持工会开展的活动，并提供必要的条件。

工会开展活动应在生产、工作时间以外进行，如有必需占用生产、工作时间活动的，应事先征得公司同意，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公司应给予支持。

第四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国法律和政府规定执行，或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第四十八条本合同中、英文本各两份，双方各持中、英文本一份。

本合同中、英文本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副本两份，分别呈报市劳动局和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第四十九条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_____有限公司(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工会主席(签字): _____

本集体劳动合同(合同)由“_____公司”，一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成和存在的中外合资企业，其法定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下称“公司”)与“_____公司工会”，一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建和存在的工会，其办公地点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下称“工会”，并与公司合称“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签订。

前言

(一)根据_____和_____于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签订的合资合同(下称“合资合同”)和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决议,公司应与工会签订集体劳动合同以明确公司职工雇佣的条款和条件,并规定公司应与职工个人签订个人劳动合同。其形式基本如本合同附件a□

(二)合同系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和法规,为促进公司发展,调动职工积极性,正确处理公司与职工的关系,本着平等互利原则,通过平等和友好协商签订。

(三)公司应根据有关规定尊重工会维护和代表职工利益的权力,在研究决定有关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听取工会的意见。公司工会负责人有权列席有关讨论公司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活动及与职工利益有关的问题的董事会会议,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

(四)工会应协助公司搞好生产、经营和管理,协助公司合理使用各项基金,教育职工认真履行个人劳动合同中载明的义务,配合公司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促进公司提高经济效益。

第一条 定义

(一)“雇员”系指由公司雇用的取酬人员,但不包括合资合同第46条所述少数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部门经理的外籍高级管理人员和中方高级管理人员。

(二)“主管人员”指任何在“公司”总经理领导下行使主管职能的任何雇员。

第二条 职责

(一) 公司与员工的共同义务

雇员应勤奋地履行其职责并努力促进公司的业务，公司应就雇员的劳动向其付酬，并促进雇员福利及努力改善雇员的文化生活。

(二) 雇员的具体职责和义务

1. 每个雇员的责任将按照公司的需要由董事会和总经理随时代表公司予以确定。

2. 每个雇员必须按照其主管人员指示尽最大的努力认真执行任务，与主管人员和同事合作，遵守本合同、个人劳动合同以及公司颁布的工作规章的规定。

3. 所有雇员必须遵守以下各项：

(1) 小心操作交给他们的设备和工具；

(2) 坚守工作岗位，上班时不与其它雇员随便来往；

(4) 受公司雇用期间，除经公司批准，不得受雇于公司以外的其它雇主；

(5) 避免有损公司声望、名誉或业务的行为；

(6) 未经同意，不得为个人目的取用公司的金钱或财产。

4. 鼓励雇员提出改进公司经营的意见和方法，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安全、工作环境、产品质量和效率方面的意见和方法，提出值得受奖励的意见或方法的雇员将按公司有关规定给予适当奖金或奖励。

5. 除经公司管理部门明确授权，雇员无权亦未被授权为公司或代表公司达成任何交易或订立合同或作出其它行为。

(三) 公司的具体职责

1. 公司将尊重雇员的人格和个性，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为其安排与其能力相适应的任务。公司将建立职业培训制度，有计划地对员工进行职业培训。
2. 公司鼓励管理部门、主管人员和雇员之间的和睦关系，并适时颁发公司业务有秩序进行所必须的工作守则。
3. 公司按本合同第五条和与雇员个人签订的个人劳动合同所述发给雇员基本工资和提供补助。
4. 公司应按《合资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规定，积极支持工会工作，为工会组织提供必要的办公室和办公设备。公司每月按企业职工(包括外籍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2%)拨交工会经费，该笔金额应作为公司开支。工会可以按中华全国总工会的规定《工会经费管理办法》使用工会经费。
5. 公司将为雇员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改善职工文化设施和住房、膳食、医疗、托儿所、交通条件，并提供其他与公司经济状况相适应的福利待遇。

(四) 工会的具体职责

公司工会是职工利益的代表，它的基本任务是：依法维护职工的民主权利和物质利益；协助公司安排和合理使用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组织职工学习政治、业务、科学和技术知识，开展文艺、体育活动；教育职工遵守劳动纪律，努力完成公司的各项经济任务。

第三条 雇用手续

- (一) 公司作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有关法律享有企业自主权，

有权依法雇用和解雇其职工。在录用职工时，除国家规定的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不得以性别为由拒绝录用妇女或者提高对妇女的录用标准。

(二) 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自行决定公司招聘雇员的标准和人数。

(三) 公司招聘计划和实施情况应向工会通报。

(三) 公司雇员成为公司正式雇员前应合格完成六个月的试用期。

(五) 公司将与雇员签定个人劳动合同，个人劳动合同格式附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a□

(六) 职工签定个人劳动合同前，公司和工会应指导雇员明确个人劳动合同载明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工会有权监督个人劳动合同的执行情况。

(七) 从_____转入_____的职工，其在_____的工龄应视为在_____的工龄。

第四条 工作时间、节假日

(一) 工作时间

1. 公司董事会决定基本工作周，以适应全部生产能力。

2. 雇员正常工作时间每天八小时(不包括用餐和休息时间)，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四十四小时。

3. 公司可随时更改雇员的工作日程，包括改动雇员工作日的起始和结束时间。由于工作需要，经以工会和员工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在特殊情况下每

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适用法律许可者除外。

4. 公司应严格控制雇员加班时间，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加班情况。

5. 夏季高温时期和其他特殊情况，为保障雇员健康，工会可建议公司减少工作时间。

6. 雇员必须按公司工作规章规定的程序报告每天出勤情况。任何雇员由于个人原因拟迟到、早退或缺勤需事先取得主管人员的同意。遇有紧急情况不可能事先批准，雇员应尽快报告紧急情况的性质和未能提早报告的原因，但最迟应在复工时立即报告。

(二) 节、假日

雇员每年享有下列法定节、假日(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可适当增加节、假日休息天数)：元旦(一月一日)_____一天；国际劳动节(五月一日)_____一天；国庆节(十月一日)_____二天；春节_____三天；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休假节日。

(三) 有薪假期

1. 受公司连续雇用满一年的职工每年有十二天有薪假期。公司对有贡献的的职工可适当增加休假天数。

2. 经公司批准，假期可分一次或多次享用。

(四) 特殊性质的事假按有关规定办理。

(五) 病假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六) 婚假、产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婚姻法和计划生育政

策规定执行。

(七) 丧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办法执行。家有丧事的雇员应立即报告其部门主管。

(八) 探亲假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办法执行;但是享受探亲假当年应不再享有年度休假。

2. 有资格依适用法规享受探亲假之雇员可由公司自行决定,并事先取得总经理批准后享用探亲假。

第五条 工资、补助和各项基金

(一) 公司有权根据有关法律和公司的利益和需要, 决定雇员工资、奖金和各项补贴的分配制度, 在经济效益提高的前提下并考虑消费、物价上涨的因素, 应增加雇员工资。公司制订和修改上述分配制度时应听取工会的意见。

(二) 董事会根据资格决定中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福利。

(三) 雇员有资格享受公司规定的工资、津贴、奖金和福利, 以及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补助。

(四)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制订的方针, 按雇员的工作表现和对生产的贡献以及公司的效益, 决定是否发给奖金及奖金数额。

(五) 公司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对正常工作日加班的雇员, 公司按雇员小时工资之百分之一百五十(150%)支付加班费。对在公休日加班的雇员, 公司按雇员小时工资的百分之二百(200%)支付加班费。对在节假日加班的雇员, 公司按雇员小时工资之百分之三百(300%)支付加班费。如果雇员因未在正常工作时间认真自觉履行其工作任务而需加班, 公司不发

给任何加班费。

(六) 公司应支付法律规定的任何其它金额，包括病假工资和节假日工资。

(七) 支付雇员的工资、奖金和津贴以及任何其他付费应由公司直接支付给雇员本人，上述支付如涉及个人收入调节税、所得税和其它税赋或费用，该税赋或费用应根据中国有关法律由有关雇员本人负担并由公司扣缴。

(八) 如果公司临时停产，停产期间公司应向雇员支付停产期工资，金额相当于雇员平均工资的百分之七十(70%)。如果停产超过一个公历月，公司应决定采取相应措施，包括本合同8.2款预期的措施。

(九) 除第(五)款规定的费用外，公司将对下列费用负责：

1. 每一上班雇员的午餐费；
2. 每一雇员工作服的费用；
3. 本合同第七条第(五)款规定的雇员责任保险费用；
5. 按本合同第六条第(一)款1.项，付给雇员的款项。

(十) 公司依照_____规定，按比例提取各项费用和基金；

5. 按中方职工人数，按每人每月元的标准向_____市财政局交纳中方职工粮、油、燃料、副食、文教卫生和其他各项价格补贴费。公司评为产品出口企业或先进技术企业后，除按照规定支付职工工资，提取中方职工劳动保险、医疗、福利费用和住房补贴以外，不再上缴国家对中方职工的各项补贴。

6. 根据《_____》，公司和职工个人每月应交存工资总

额10%作为中方职工住房公积金。

7. 其它符合规定的费用基金。

(十一) 公司应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上述费用和基金，并定期向工会通报使用情况。

第六条奖励、奖金和补助

(一) 公司对雇员的出色工作，长期、忠诚的服务，对公司有益的行动和建议，给予表扬和嘉奖或给予公司认为合适的奖励，这类奖励可以用奖金办法颁发。

(二) 对下述特殊情况，将发给下述特别补助：

1. 雇员结婚：人民币_____元；
2. 雇员第一次生育：人民币_____元；
3. 雇员由于长期生病被解雇：人民币_____元。
4. 雇员父母亡故：人民币_____元。

(三) 公司可因以下任何理由发给雇员奖金：

1. 在达到生产目标、完成工作任务或增加生产效力方面取得杰出成就；
2. 模范执行公司工作规章；
3. 生产、技术的创造发明或改进生产方法和技术；
4. 对改进公司经营管理或工作环境作出贡献；
5. 提出有用的建议，并因此防止意外发生和/或防止公司遭受

损失。

6. 其他应予物质奖励的模范行为。

奖金和其它奖励可由公司直接支付给雇员本人。

第七条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险

(一) 公司应遵守适用于合资企业的中国政府关于劳动保护、劳动保险的法规，以保证安全文明生产，不断改善劳动条件。公司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公司和工会有责任教育雇员遵守公司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雇员接受安全技术培训。从事特种作业的员工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二) 雇员每年体检一次，费用由公司负担。身处有害环境的雇员可视情况增加体检次数。

(三) 雇员应遵守中国有关的安全法规，以及随时由公司颁布的安全规则。公司在引进、推广新技术、新设备时必须同时引进或采取可靠的劳动保护措施并对职工进行培训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 员工对公司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五) 如雇员因工业事故死亡或受伤，或严重职业中毒和发生其它引起伤害的职业事故，公司应按照国家一九九一年颁布的《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及时向公司的主管部门和当地劳动人事部门及工会组织报告，并接受他们的调查和处理。

(六) 公司负责购买全体雇员的责任保险。

(七) 公司负责向职工提供劳保用品并制定劳保用品发放细则，此类细则应足以在任何气候和工作条件下对工人进行保护。

(八) 公司将执行中国政府有关合资职工的退休政策实行养老保险制度。在遵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另行制定其认为适当的退休养老政策和制度。

第八条 处罚和解雇

(一) 解雇试用期内的雇员

试用期内任何一方有权提前7天书面通知对方终止合同。

(二) 因故解雇和其它处罚

1. 公司解雇其正式雇员时，应提前三十天发给正式雇员和工会书面通知。公司对于违反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违反劳动纪律，造成一定后果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削减基本工资或停职等处分，情节严重，屡教不改的可以开除。

2. 上述批评指公司要求雇员作出书面道歉及公司指示雇员今后如何改进的情况。削减基本工资指公司要求雇员作出书面道歉，并对其第一次违章扣取其每月工资的百分之三十(30%)。但是，每一计薪期间因违章削减工资金额不能超过该计薪期间所发工资额的百分之六十(60%)。停职指雇员停薪停职，为期不超过七(7)天。

(三) 由于伤害或疾病原因引起的解雇

1. 公司制定公司有关病假的规定和制度；员工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公司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 对属于下列情况，公司不会按第八条(二)款规定解雇雇员：

(1) 员工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员工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 国家法律或政策禁止解除本合同。

(四) 通知和备案

公司解雇雇员时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工会和被解雇雇员，并报公司主管部门和公司所在地劳动人事部门备案。

(五) 解雇费

如果公司在集体劳动合同有效期内根据第八条(二)款和第八条(三)款1. 解雇雇员或雇员个人劳动合同期满后公司未予续约，被解雇的雇员可根据其受公司雇用时间，每工作满一年可领取一个月的公司平均工资，工作满十年的雇员自第十一年起，每满一年领取一个半月的公司平均工资。雇员由于长期生病和因生产技术条件变化被解雇可酌情加发给雇员三至六个月实得工资。对开除的雇员不发给解雇费。

(六) 由于公司违法引起的解雇

因公司严重违反合同侵害雇员合法权益，雇员提出辞职时，公司需按规定支付解雇费。

(七) 工会代表

对于公司雇员的解雇、辞退或惩罚，须征求工会意见，有关雇员或就有关问题向公司陈述其立场。工会如果认为不合理，有权提出反对。工会可以派代表与代表董事会的管理部门磋商，寻求解决的办法，但管理部门有作出终局决定的最终权

利。如有争议按第十二条(二)款执行。

(八) 被解雇的雇员

不管任何原因被公司解雇的雇员应立即向公司归还所有公司拥有的或公司有所有权的文件、设备和其它财产。

第九条 辞职

(一) 一般性辞职

在第八条(二)款规定的前提下，要求辞职或退休的雇员在取得工会同意后，必须在建议的辞职日的三十(30)天前通知公司。具体说明有理由辞职的特别情况，对这类辞职的请求，公司不得无理拒绝。辞职雇员无权获得解雇费。

(二) 受过特别培训雇员的辞职

尽管有第八条(一)的规定，任何参加过公司出资培训的公司雇员，如在受训结束起五(5)年内从公司辞职，需向公司偿付培训费用，其金额按公司有关制度执行，辞职雇员无权获得解雇费。

第十条 保密、不竞争

(一) 雇员同意对获披露的有关公司或公司任何关联商业实体的生产管理过程和技术、推销或财务资料，及公司或公司任何关联商业实体的客户、产品、程序、业务和服务资料严格保密，未经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将其披露给公司内外任何人士，亦不将其用以与公司进行竞争或用作雇员履行本合同规定职责和义务以外的其它用途。

(二) 公司与雇员个人劳动合同终止时，雇员应把其占有的全部公司图纸、蓝图、备忘录、客户名录、配方、财务报表或

促销资料归还公司。

第十一条发明

本合同有效期内，雇员因其工作而作出任何工艺产品或配方方面的发明（“发明”），该等发明应是公司的专有财产，雇员应立即将其披露给公司，并采取必要步骤（包括签署文件），使公司拥有这些发明的产权和所有权。尽管有该规定，对雇员在工作时间外，在未使用或参考公司设施、机密资料或材料情况作出的任何发明而获得的全部专利，雇员应有权保留所有权。

第十二条监督检查和争议的解决

（一）监督检查

为保障劳动合同的全面执行，公司和工会将根据人数对等原则组成劳动合同监督小组，监督合同的执行情况。劳动合同每年检查一次，检查结果以书面报告形式提交双方代表。双方亦可应一方要求，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和协商有关公司和职工利益的重大事宜。

（二）劳动纠纷

公司内部出现的劳动纠纷应先由公司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一方或双方都可请_____市劳动部门仲裁，如果有一方对仲裁结果不同意，该方可向_____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临时性人员的聘用

（一）临时性人员的定义，指聘用期不超过一年，公司临时聘用的人员。

(二)聘用程序，公司聘用临时性人员由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讨论同意，由总经理决定后，签发聘书□

(三)聘用临时性人员的工资和福利待遇需由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讨论决定。

(四)聘用临时性人员需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

第十四条合同的解释

解释和执行本劳动合同时，双方需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合资企业合同和其它有关条例。

第十五条生效和期限

(一)在本合同签署后，双方应立即将本合同报_____市劳动部门和公司主管部门备案。本合同自双方签署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期。合同期满，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_____年。

(三)本合同内容如与中国政府的规定有抵触，须按政府规定及时修改。修改后的合同同本合同构成同一文件。本合同只能由双方书面予以修正。

第十六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将参照中国政府有关法律和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本合同双方已促使各自正式授权代表于上述日期签订本合同，特此证明。

_____公司签署人(签章): _____

_____公司工会签署人(签章): _____